

团 体 标 准

T/HNKX 002—2023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编制规范

2023 - 04 - 21 发布

2023- 07 - 01 实施

河南省矿业协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3

5 工程决算方法 3

6 工程决算报告 4

7 文件资料管理 5

附录 A（资料性）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构成 6

附录 B（资料性）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汇总表 7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河南省矿业协会提出和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河南省地质局生态环境地质服务中心、河南金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工业大学、河南省地质局矿产资源勘查中心、河南省地质研究院、河南省豫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有色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安阳市殷都区矿产资源中心、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利彬、陈震、高玉平、张娅、石艳彩、李聪伟、朱玉娟、张吉波、乔汉付、刘海燕、赵月平、李五立、杨迪生、吕小冬、杨小燕、宋斌、吴孝静、范余敏、潘梹、冯鹏程、王明闪、郝萌、魏资翼、卢希、潘登高、王建国。

本文件由河南省矿业协会负责解释。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编制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编制的总则、工程决算方法、工程决算报告、文件资料管理等。本文件适用于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报告编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0500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土地复垦方案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合并编制的方案。

[来源：豫自然资发〔2020〕61号]

3.2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矿山企业为履行国务院令第592号和国土资源部令44号赋予的法定义务，按照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以修复或缓解矿山生态环境问题为目的所采取的保护措施和适当工程技术措施，因地制宜地保护、恢复、治理与利用的一系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程和土地复垦工程。

3.3

基金

矿山企业为依法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复垦等地质环境保护责任而提取的基金。

[来源：豫财环〔2020〕80号]

3.4

工程决算

矿山企业组织编制的反映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自编制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到投入使用全过程或某一工程阶段实际造价及基金提取和使用效果的文件。

3.5

工程施工费

完成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施工所发生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的总和。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6

工程施工费单价

完成单位工程量所需要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的总和。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7

直接费

工程施工过程中直接消耗在工程项目上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由直接工程费和措施费组成。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

3.8 **直接工程费**

施工过程中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9 **措施费**

为了完成工程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包括临时设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施工辅助费和安全文明施工费。

[来源：GB 50500-2013、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10

间接费

工程施工过程中间接消耗在工程项目上的费用，由规费和企业管理费组成。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11

设备购置费

为工程项目购置或自制的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费用，包括设备原价、运杂费、运输保险费和采购及保管费。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12

监测费

监测地质灾害、水土污染、矿山生态修复效果等所发生的费用。

3.13

管护费

对矿山生态修复后的重要工程措施、植被和修复区域等进行管理和养护所发生的费用。

3.14

其他费用

为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所发生的前期工作费、工程监理/评估费和竣工验收费的总和。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15

基本预备费

工程施工过程中因自然灾害、设计变更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的变化而增加的费用。

[来源：豫财综〔2014〕80号，有修改]

3.16

风险金

为应对可预见而目前技术上无法完全避免的风险而增加的费用。

3.17

价差预备费

自编制估算/预算至竣工验收期间，因价格变化而预留的可能增加的费用，包括人工、设备、材料、施工机具的价差费。

3.18

工程造价信息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根据调查和测算发布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施工机械台班的价格信息，以及各类工程的造价指数、指标。

[来源：GB 50500-2013]

4 总则

4.1 工程决算数据应真实、准确，内容应齐全。

4.2 工程决算应依据下列文件资料编制：

- a) 有关法律法规；
- b)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勘查设计；
- c) 基金提取凭证；
- d) 相关合同、支付凭证；
- e) 动用基本预备费、风险金、价差预备费的证明文件资料；
- f) 其他相关资料。

4.3 有设计的工程决算费用构成应沿用设计预算的费用构成，没有设计的应沿用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估算的费用构成。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一般由工程施工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监测与管护费、基本预备费、风险金、价差预备费构成，可参照附录 A。

4.4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竣工验收前应编制工程决算报告。工程验收专家组对工程决算报告有意见的，应依据专家意见修改。

5 工程决算方法**5.1 一般规定**

5.1.1 工程决算前应收集整理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勘查设计文件、基金提取凭证、相关合同、支付凭证等工程决算相关文件资料，并核实工程量及工程效果。工程计量表可参照附录 B.1 编制。完成工程量与设计或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规划工程量出入较大的，应在工程计量表备注栏简明扼要的描述原因。

5.1.2 工程决算应对各项费用分别汇总，可参照附录 B.2 编制工程决算总表。

5.1.3 应将工程决算与设计预算或方案估算及提取的基金进行对比，分析工程费用控制效果。

5.2 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

5.2.1 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应采用实际完成工程量与工程施工费单价相乘汇总的方法或按实际支出凭证进行决算。计量数据与第三方评估认定的有效工程量有出入的，以第三方认定的数量为准。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表可参照附录 B.3 编制。

5.2.2 矿山企业将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施工发包的，应采用施工中标单价作为工程施工费决算单价。矿

山企业施工的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有设计的应采用设计预算单价作为工程施工费决算单价，没有设计的应采用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估算单价作为工程施工费决算单价。

5.2.3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没有规划或设计中不包含的工程不得计入决算。

5.3 设备购置费决算

5.3.1 设备购置费应采用逐项累加的决算方法。工程设备购置费决算表可参照附录 B.4 编制。

5.3.2 设备购置费决算应包括国产设备原价或进口设备抵岸价、运杂费、运输保险费和采购及保管费，金额应以设备购置合同或支付凭证为准。

5.3.3 工程没有使用或未列入估算或预算的设备不应计入工程决算。

5.4 其他费用决算

5.4.1 其他费用应采用逐项累加实际支出的决算方法。工程其他费用决算表可参照附录 B.5 编制。

5.4.2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中的矿山土地复垦与地质环境保护治理方案部分的编制费应计入其他费用决算，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部分的编制费不应计入其他费用决算。

5.4.3 工程评估费应计入其他费用决算。

5.4.4 其他费用决算金额应以实际发生额或支付凭证载明的金额为准。

5.4.5 未发生的其他费用不得计入决算。

5.5 基本预备费动用说明

5.5.1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估算或设计预算中包括基本预备费的，工程决算报告应对基本预备费的动用情况进行说明。

5.5.2 工程基本预备费动用金额应采用逐项累加的方法进行汇总。工程基本预备费动用汇总表可参照附录 B.6 编制，并将动用理由简要计入表格备注栏。

5.5.3 基本预备费动用金额应以设计变更单、补充协议等动用基本预备费的证明文件载明的总价或单价与实际发生工程量的乘积为准计入相应费用项目决算，工程决算总额不得重复汇总。

5.5.4 没有动用基本预备费证明文件的不得计入决算。

5.6 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动用说明

5.6.1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估算或设计预算中包括风险金或价差预备费的，工程决算报告应对其动用情况进行说明。

5.6.2 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应采用逐项累加的方法进行汇总。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动用汇总表可参照附录 B.7 和 B.8 编制，并将动用理由简要计入表格备注栏。

5.6.3 风险金动用金额应以处置风险事件的合同或支付凭证载明的金额为准。

5.6.4 价差预备费动用金额应以施工期间的工程造价信息与估算或预算的价差与相应人工、设备、材料、施工机具数量的乘积为准。

5.6.5 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动用金额应计入相应费用项目决算，工程决算总额不得重复汇总。

5.6.6 没有动用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证明文件的不得计入决算。

6 工程决算报告

工程决算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 a) 工程概况：包括目的任务、资金来源、地理位置、项目预算、设计及实际完成工程量、设计预期效果、项目期限、参建单位等；
- b) 工程决算依据及决算方法；
- c) 工程决算：包括工程总决算，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设备购置费决算、其他费用决算、基本预备费动用情况、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动用情况；
- d) 预算/估算执行情况：包括决算与预算或估算对比、差异原因分析；
- e) 财务管理情况：包括基金提取情况，会计、基金管理、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执行情况；
- f) 基金提取与预算/估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g) 工程投资效益分析；
- h) 工程决算附件：包括基金提取凭证，施工中标单位已标单价的工程量清单/设计预算单价表/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估算单价表、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大额支出凭证等与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相关的凭证，与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相关的中标通知书、合同、支付凭证等，变更单、工程造价信息等动用基本预备费、风险金和价差预备费的证明文件等。

7 文件资料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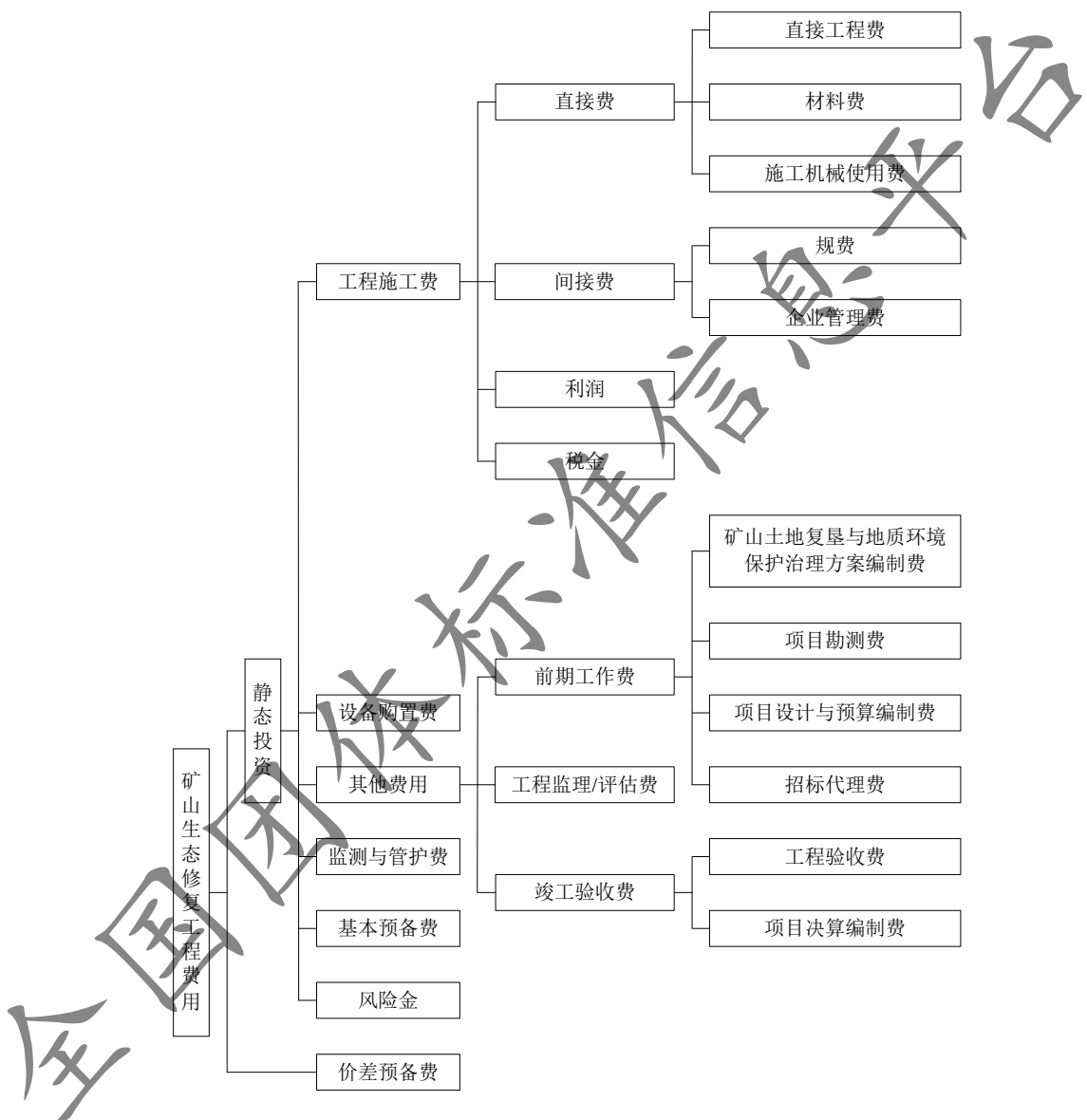
工程决算文件资料管理应按下列规定：

- a) 矿山企业应及时整理、分类汇总工程决算文件资料，并按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组卷形成档案；
- b) 矿山企业应根据工程特点和有关规定，保存工程决算档案，并应向有关单位提交存档的工程决算报告。

附录 A
(资料性)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构成

A.1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构成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构成见图A.1。



图A.1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费用构成图

B.2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总表样式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总表样式见表B.2。

表B.2 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决算总表样式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预算/估算金额	决算金额	超预算金额	超预算比例 (%)
一	工程施工费				
二	设备购置费				
三	其他费用				
四	监测与管护费				
五	基本预备费				
六	风险费				
七	价差预备费				
合计					

注：1. 基本预备费、风险费、价差预备费的动用金额在相应费用项目中进行决算；
2. 本表中的“合计”为工程施工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监测与管护费的汇总金额。

B.3 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表样式

B.3.1 采用工程量与工程施工费单价相乘汇总方法决算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的，决算表样式见表B.3.1。

表 B.3.1 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表样式一

单位：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方案规划 数量	预算/估算单价	预算/估算小计	完成 数量	决算 小计	完成百分比 (%)
一	工程施工费							
二	监测与管护费							
(一)	监测费							
(二)	管护费							
合计								

B.3.2 按实际支出凭证决算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的，决算表样式见表B.3.2。

表 B.3.2 工程施工费、监测与管护费决算表样式二

单位：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方案规划 数量	预算/估算金额	完成数量	决算金额	完成百分比 (%)
一	工程施工费						
二	监测与管护费						
(一)	监测费						
(二)	管护费						
合计							

B.5 其他费用决算表样式

其他费用决算表样式见表B.5。

表 B.5 其他费用决算表样式

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预算/估算金额	决算金额	使用百分比 (%)	备注
一	前期工作费				
(一)	矿山土地复垦与地质环境保护 治理方案编制费				
(二)	项目勘测费				
(三)	项目设计及预算编制费				
(四)	项目招标代理费				
二	工程监理/评估费				
三	竣工验收费				
(一)	工程验收费				
(二)	项目决算编制费				
	总计				

B.8 价差预备费动用汇总表样式

价差预备费动用汇总表样式见表B.8。

表 B.8 价差预备费动用汇总表样式

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	使用百分比 (%)	动用原因
一	价差预备费估算/预算			
二	动用价差预备费			
(一)				
(二)				